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11-00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黄中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凌富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
总资产 (元)	6,470,748,241.95	6,341,617,704.96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092,213,397.00	1,085,280,235.07	0.64%
股本 (股)	266,521,260.00	266,521,26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10	4.07	0.7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
营业总收入 (元)	690,894,767.98	627,743,390.88	1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4,636,909.43	28,446,998.45	-4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51,630,743.16	-169,414,753.67	189.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57	-0.64	189.0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49	0.1067	-48.5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549	0.1067	-48.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4%	2.96%	-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1%	2.89%	-1.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438.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73.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104.23	

所得税影响额	-121,746.85	
合计	293,808.8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34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89,4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4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11,991,359	人民币普通股
方锦奎	1,526,6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6,4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5,712	人民币普通股
潘伟君	1,118,4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3,8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1,041,09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志成	9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预付账款减少 48.83%，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的燃煤采购款结算所致。
- 2、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应收款增加 7,928.20%，主要是报告期内暂付对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增资扩股出资款 8,800 万元所致。
- 3、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75.68%，主要是报告期内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 4、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账款增加 31.19%，主要是期末应付燃煤采购款增加所致。
- 5、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付利息增加 77.64%，主要是报告期末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合同约定计提借款利息所致。
- 6、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减少 33.0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恒隆钙业运输费用减少所致。
- 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1,123.59%，主要是报告期内按公司会计政策规定提取的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 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减少 36.3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对广州证券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 9、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65.98%，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售电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10、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76.5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往来款同比减少所致。
- 1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 33.46%，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 1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 100.00%，主要是

上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现金，而报告期内无此项业务发生。

13、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对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入股诚意金。

14、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82.44%，主要是报告期内恒运 C、D 厂基建工程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15、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暂付对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增资扩股出资款 8,800 万元所致。

16、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对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入股诚意金。

17、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270.42%，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18、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87.92%，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的往来款项同比减少所致。

19、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07.53%，主要是报告期内到期偿还的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20、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100.00%，主要是支付往来款同比减少所致。

21、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48.55%，主要是报告期内因燃煤价格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以及按权益法确认对广州证券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

22、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89.5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回售电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3、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减少 48.55%，主要是报告期内因燃煤价格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以及按权益法确认对广州证券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

24、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124.35%，主要是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比发生变动的共同影响。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于 2011 年 3 月 23 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详情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公告）。目前该项目的实施工作正依法依规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简称“袁州联社”）增资扩股资金不超过 8,800 万元，以公司自有现金认购股份不超过 5,500 万股（价格为 1.6 元/股）（详情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